

## 关于中高职衔接项目教学与招生工作衔接的意见

根据中高职衔接项目建设实施方案和建设任务书的要求及高职与中职学校的合作办学协议相关约定事项，为全面落实教学与招生衔接相关工作，衔接工作主要事项。

1、招生衔接：按省教育厅项目管理规定和中高职学校合作协议要求，每个学校的每个专业招收 2016 级（第一届）中高职衔接学生 50-100 名学生，成立 1-2 个建制班，学制两年，招生结果报市教育主管部门审定注册，报我院项目组和招生就业处备案。中职学校按照我院提供的招生参考意见编制 2016 年度招生宣传资料。

### 2、教学衔接

衔接原则：以报教育厅审定的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2+3”中高职衔接试点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衔接方案为基础，分中高职学校制订衔接专业中职阶段人才培养方案和高职阶段人才培养方案，按照制订的人才培养方案制订教学计划，确定教材选用原则，明确教学团队，制订教学管理制度，做好教学过程管理工作。

序号	衔接事项	具体内容	负责人
1	中高职衔接合作办学委员会名单	按照合作协议规定的范围确定。	校长
2	中高职衔接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	合作学校项目负责人+专业骨干+行业企业专家	高职项目负责人
3	中高职衔接专业建设团队	以教学衔接为主，包括招生衔接人员	教学副校长
4	中职阶段人才培养方案	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2+3”中高职衔接试点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衔接方案为基础制订	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
5	中职阶段教学计划	以确认的中职阶段人才培养方案为	项目负责人

		依据制订	+专业负责人
6	课程建设团队	由承担项目中规定的中职特设课程和中职共设课程及其它专业课程负责人组成，制订相应课程标准，完成规定的课程建设任务	专业负责人+课程负责人
7	教学实施团队	由参与课程建设的骨干教师和实际上课的教师组成	专业负责人
8	教学过程管理	建立教学管理制度、制订教学评价标准、建立教育质量督查机制	教学副校长
9	校外合作基地建设	在本地明确一家合作企业，签订校企合作协议书，明确为衔接专业学生认知实习和社会实践服务。	校长
10	共建共享计划	按照任务书要求制订与高职学校、与企业的共建共享计划	项目负责人

3、经费安排：按照确定的建设任务，各学校对项目经费进行合理配置，落实到每一项具体任务，具体任务落实到人，实行责任追究，形成《中高职衔接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建设项目 XX 中职学校任务与资金投入明细表》，作为未来项目实施与检查的依据，确保项目建设任务如期优质完成。

省职业教育重点建设项目

娄底职院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中高职衔接试点项目组

2016年7月20日